**关于《绍兴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完善全市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监管工作机制的通知》的政策解读**

一、制订背景

为进一步加强我市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明确市县两级交通工程监管内容和职责，完善全市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监管工作机制，制订该文件。

1. 主要内容

（一）明确监管原则。明确我市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监管遵循“属地监管、上下联动、分级负责”的原则，对本行政区域内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依法实施监督管理。

（二）区分市县职责。明确市交通运输局和各区、县（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按照职责对本行政区域内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依法实施监督管理工作，并对具体承担工作进行明确。

（三）完善监管内容。明确交通建设工程的监理、试验检测和造价管理由受理质量监督手续的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分级负责。

三、实施时间

本《绍兴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完善全市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监管工作机制的通知》自4月10日起施行。

四、解读机关、解读人及联系方式

解读机关：绍兴市交通运输局。

解读人：马亦忠，李金明；联系电话：0575-88262282。